



张明：共同富裕需要区域发展、城乡发展、收入分配三管齐下



文/新浪财经意见领袖专栏作家 张明、胡萌



8月17日，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十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召开，促进共同富裕是一大议题，也是市场关注的焦点。

“共同富裕是仍然存在一定差距的共同富裕，实现的根本途径是共同奋斗，不搞杀富济贫，也不能落入福利主义陷阱。”中央财办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主任韩文秀如是解释称。

如何正确理解共同富裕？在共同富裕目标下，如何推进财税改革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？如何畅通向上流动通道？对此，新京报记者专访了中国社科院金融研究所副所长张明，他表示，共同富裕是普遍富裕基础上的差别富裕，需要在做大蛋糕前提下进行更加合理的分配，实现共同富裕要同

时从区域发展、城乡发展和居民内部收入分配三个方面下功夫。

实现共同富裕要从三方面下功夫

新京报：为何要从“先富带动后富”转向共同富裕？如何正确理解共同富裕？

张明：最近市场对共同富裕有些过度解读，也有很多担忧。共同富裕不是同等富裕、同步富裕，更不是均贫富，而是普遍富裕基础上的差别富裕，这需要在做大蛋糕前提下进行更加合理的分配。

中国的区域经济发展水平差异明显，尤其东西地区、南北地区发展差异突出；城乡收入差距大；居民内部收入分配不均衡。所以，实现共同富裕要同时从这三个方面下功夫，使得未来区域发展水平、城乡发展水平以及居民内部的收入分配更加均衡。

新京报：如何调节过高收入，哪些人群的收入要进行调节？

张明：调节高收入主要通过税收来实现。具体来看，调节的税收措施可以分为两类，一类是基于所得的税收，最典型的是个人所得税；一类是基于财产的税收。

目前中国的个人所得税税率已经不低，最高可以到 45%，但针对个人财产的税收措施却并不多见。未来要更好实现居民内部的收入分配平衡，可能会引入一些财产性的税收政策，比如，资本利得税、房地产税、遗产税等。

这种以财产为标的的税收具有累进性质，即被征收对象越富裕，税率越高，是西方国家采用较多并行之有效的收入再分配手段，未来在中国类似政策可能会陆续出台。

畅通向上通道需进行多方面改革，教育体制改革是基础

新京报：此次会议也提出了，畅通向上流动通道，给更多人创造致富机会，形成人人参与的发展环境。在你看来，如何实现畅通向上流动通道？

张明：导致中国社会阶层之间流动性下降的关键之一是，中低收入家庭通过教育让子女实现阶层跃迁的通道面临一些阻碍。比如，中低收入家庭子女上大学之后，找到好工作的概率在下降，即他们获得更好福利、获得晋升的概率在下降。而且目前不少城市房价较高，年轻人很难在城市买房，租房的费用也居高不下，从而很难在城市长期立足。

对此，我们要进行方方面面的改革。比如，通过收入分配改革提高中低收入家庭的收入水平。同时，教育体制的改革很重要，房地产的调控也是必要的。不过，政策改革不能一蹴而就。

具体来看，教育体制改革是基础，这包括降低中低收入家庭子女上学的总体负担，提高其未来的就业竞争力。中国目前的教育体系面临的大问题是，一方面，大部分资源用于发展高等教育，优质职业教育发展严重不足；另一方面，中国就业市场上存在结构性失业情形，普通大学生供过于求，高级蓝领工人供不应求。

国家应该投入更多资源到高水平职业教育上去，而且要构建一个从职业中学到职业学院，再到企业就业以及随后晋升的职业通道，帮助选择职业教育的毕业生未来找到更好的出路，这比进一步扩大高等教育的规模可能更加重要。

中国已经到了三次分配发展阶段，有余力企业可以多做贡献

新京报：如何理解“三次分配”，具体如何进行“三次分配”？

张明：所谓一次分配是靠市场力量调节的最初的收入分配；二次分配是依赖政府干预，政府通过税收、转移支付等手段矫正初次分配中的失衡，使得分配更加公平；三次分配则是在经济发展到一定程度之后，高收入的企业和个人通过自愿捐赠来帮助弱势群体。中国已经到了这个发展阶段，未来三次分配的发展会逐渐加快。

首先，我们要慢慢养成一种高收入企业、家庭自愿进行捐赠的社会风气；其次，可以出台相关政策配合和促进三次分配。比如，欧美富人和企业自愿捐赠或是发展慈善，可以在税收方面获得一定的豁免或优惠。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_34705

